

#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关于印发《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抚县法发[2020]2号）

预算公开是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财政预算公开，对于保障群众对财政预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基层预算管理法制化、民主化、科学化具有重要的意义。为紧跟上级财政对预算公开的严格要求，提高预算工作质量，现制定管理文件如下：一、公开原则全面性原则。要保证预算公开信息的完整，全面反映本部门的资金来源和资金使用方向。分别说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分配情况，以及政府采购项目的设定情况、“三公”经费的预算支出情况等。真实性原则。确保预算公开信息的真实有效，明确预算编制及预算公开工作的责任落实。相关人员要明确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将本部门的年度预算情况如实地向社会公开，接受广大民众的监督。及时性原则。本部门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双公开”，以免影响全省的预算公开进度。二、公开内容应包括《预算公开管理文件》（本文）、“预算公开报表”、“文字说明”。文字说明中应全面阐述以下内容：部门职责、机构设置、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

况、政府采购情况、“三公”经费安排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三、公开方式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省直部门应于省财政厅批复年度部门预算后二十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四、公开程序由本部门财务人员负责编制预算公开所需报表及文字说明等必要资料，经主管领导审核无误后上报至省财政厅。省财政厅核查后将预算信息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于此同时本部门门户网站管理人员负责将预算信息在抚顺县人民

法院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专栏中进行公开。

## 第二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速裁案件。

(二) 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发回重审的案件以及人民检察院抗诉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并提起申诉的案件。

(三)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 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 指导基层法庭工作。

(六) 诉讼服务大厅服务及信访日常接待工作。

(七) 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干部管理工作。

(八) 负责全院财务、专项资金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 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

(十) 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十一) 做好本院行政、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二) 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三)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十四) 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抚顺县人民法院为省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内设机构包括:

1. 执行局 (执行指挥中心)
2. 综合管理办公室(法警队)
3.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4. 政治部(机关党委办公室)
5. 刑事审判庭
6. 立案庭 (诉讼服务中心)
7. 行政审判庭 (综合审判庭)

## 第三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 (一) 收入预算 2108.2 万元, 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7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539.41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 2108.2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75.8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32.31 万元。

在支出预算 2108.2 万元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403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2021 年预算收支比 2020 年增加 504.4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结转上年部分资金用于办案装备和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的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办公及、日常维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工会经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03 万元，其中货物 220.9 万元，服务 100 万元，工程 80 万元。

##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52 万元，比 2020 增长 12 万，比 2020 年增长 30%，原因是 2020 年新增购置公务用车一辆 12 万。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2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购置公务用车一辆 12 万。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40	52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5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12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40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1 台，金额 12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1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2021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79	一、公共安全支出	1,93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2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74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68.79	本年支出合计	2,108.20
上年结转结余	539.41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08.20	支 出 总 计	2,108.20

#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08.20	1,568.79	1,568.79										539.41	539.41					
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2,108.20	1,568.79	1,568.79										539.41	539.41					

#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08.20	775.89	652.89	123.00	1,332.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1.23	598.92	479.94	118.98	1,332.31
20405	法院	1,931.23	598.92	479.94	118.98	1,332.31
2040501	行政运行	598.92	598.92	479.94	118.9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31				1,33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1	91.01	86.99	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01	91.01	86.99	4.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5	23.35	19.33	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66	67.66	6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2	35.22	3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2	35.22	3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2	34.22	34.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4	50.74	5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4	50.74	5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74	50.74	50.7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68.79	一、本年支出	2,108.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79	（一）公共安全支出	1,93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22
二、上年结转	539.41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08.20	支 出 总 计	2,108.2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8.79	775.89	652.89	123.00	79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1.82	598.92	479.94	118.98	792.90
20405	法院	1,391.82	598.92	479.94	118.98	792.90
2040501	行政运行	598.92	598.92	479.94	118.9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2.90				79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01	91.01	86.99	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01	91.01	86.99	4.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5	23.35	19.33	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66	67.66	6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2	35.22	3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2	35.22	3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2	34.22	34.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4	50.74	5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4	50.74	5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74	50.74	50.7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5.89	652.89	12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3.04	593.04	
30101	基本工资	225.92	225.92	
30102	津贴补贴	191.35	191.35	
30103	奖金	20.39	20.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66	67.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2	32.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74	5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6	4.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02	38.02	121.00
30201	办公费	18.82		18.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17.00		17.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2	38.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8		57.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3	21.83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1	离休费	11.04	11.04	
30302	退休费	6.53	6.53	
30305	生活补助	1.76	1.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0	2.5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2.00		52.00	12.00	4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32.31	792.90	792.90					539.41	539.41				
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1,332.31	792.90	792.90					539.41	539.41				
	法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	155.00	155.00	155.00										
	法院办案经费	432.05	291.50	291.50					140.55	140.55				
	诉讼费退费	90.00	90.00	90.00										
	法院系统装备购置	114.20	29.24	29.24					84.96	84.96				
	特种车辆购置	13.15	13.15	13.15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210.57	117.57	117.57					93.00	93.00				
	网络租赁费	22.50	22.50	22.50										
	系统维护服务费	18.94	18.94	18.94										
	法院专项业务经费	55.00	55.00	55.00										
	2020年智慧法院建设结转	220.90							220.90	220.90				









#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08.20	1,568.79	1,568.79					539.41	539.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3.04	593.04	593.04										
30101	基本工资	225.92	225.92	225.92										
30102	津贴补贴	191.35	191.35	191.35										
30103	奖金	20.39	20.39	20.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66	67.66	67.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2	32.72	32.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74	50.74	5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6	4.26	4.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66	738.11	738.11					185.55	185.55				
30201	办公费	53.82	52.82	52.82					1.00	1.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2.00										
30205	水费	5.00	5.00	5.00										
30206	电费	23.00	18.50	18.50					4.50	4.5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21.00										
30208	取暖费	52.61	35.00	35.00					17.61	17.61				







#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单位名称：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03.00	80.00	80.00					323.00	323.00				
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403.00	80.00	80.00					323.00	323.00				
项目支出		403.00	80.00	80.00					323.00	323.00				
	法院办案经费	102.10							102.10	102.10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80.00	80.00	80.00										
	2020年智慧法院建设结转	220.90							220.90	220.9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抚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实有人员数量	80	所属单位数量	1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2,108.20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108.20
	一、本年收入	1,568.79		一、基本支出	775.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68.79		（一）人员类项目	652.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用经费项目	12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项目支出	1,332.3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一）其他运转类项目	1,332.3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	
	二、上年结转结余	539.4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p>部门职能概述</p>	<p>主要职责是：                      (一)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速裁案件。                      (二) 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发回重审的案件以及人民检察院抗诉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并提起申诉的案件。                      (三)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 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 指导基层法庭工作。                      (六) 诉讼服务大厅服务及信访日常接待工作。                      (七) 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                      (八) 负责全院财务、专项投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 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                      (十) 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十一) 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事业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二) 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三)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十四)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p>			
<p>年度主要任务</p>	<p>重点工作</p>	<p>对应项目</p>	<p>预算资金情况</p>	<p>完成时限</p>
	<p>主要对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陈旧管线、设施等进行维修改造，以确保大楼安全运行。</p>	<p>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p>	<p>210.57</p>	<p>2021年12月</p>
	<p>根据法院信息化工作安排与信息化建设需要，进行系统维护，保障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行。</p>	<p>系统维护服务费</p>	<p>18.94</p>	<p>2021年12月</p>
	<p>保障法院检察业务技术装备、综合保障装备、司法警察装备等，为履行工作提供硬件支撑。</p>	<p>法院系统装备购置</p>	<p>114.20</p>	<p>2021年12月</p>
	<p>保障法院经日常办案、诉讼等工作顺利完成。</p>	<p>法院办案经费</p>	<p>432.05</p>	<p>2021年12月</p>
	<p>主要保障人民法院用于日常办公、业务活动等经常性支出。</p>	<p>公用经费项目</p>	<p>123.00</p>	<p>2021年12月</p>
	<p>按照诉讼费管理有关规定，及时保证退还当事人诉讼费等业务。</p>	<p>诉讼费退费</p>	<p>90.00</p>	<p>2021年11月</p>
	<p>结合最高人民法院要求信息化工作安排和信息化建设需要，保障法院工作网络畅通。</p>	<p>网络租赁费</p>	<p>22.50</p>	<p>2021年12月</p>
	<p>根据省高院工作要求，保障智慧法院建设需要，建设信息化智能化法院。</p>	<p>2020年智慧法院建设结转</p>	<p>220.90</p>	<p>2021年12月</p>
	<p>主要保障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工资性支出。</p>	<p>人员类项目</p>	<p>652.89</p>	<p>2021年12月</p>
	<p>保障辅助法院日常办案的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辅助业务及行政部门顺利完成工作。</p>	<p>法院系统编外人员经费</p>	<p>155.00</p>	<p>2021年02月</p>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根据人民法院办案业务需要，保障人民法院执法执勤公务用车需要。	特种车辆购置		13.15		2021年12月		
	保障法院审判办案工作需要，履行部门工作职责，完成部门工作任务。	法院专项业务经费		55.00		2021年12月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开展法律相关业务，打好三大攻坚战。							
	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1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1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1年12月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1年12月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1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1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1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1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1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1年12月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 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1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1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1年12月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案件流程合规率	>=	100	%	2021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2021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法官审判业务能力		有所提高		2021年10月

# 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